

教育局通函第25/2015號

分發名單：各資助、官立及津貼 副本送：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中學及本地直接資助 各組主管-備考
計劃中學的校長

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 徵求建議書

目的

本通函旨在邀請學校申請參與發展和推行資訊科技增潤計劃，在 2015/16 學年至 2022/23 學年開辦四屆資訊科技班，向中二至中六學生提供深入的資訊科技增潤培訓，藉此盡早發掘和培育年輕的資訊科技人才，以滿足香港數碼社會的發展需求。

背景

2. 學校是發掘和培育資訊科技人才的最佳地方。學生在成長階段及早接觸資訊科技，並接受啓發邏輯思維及創新解難能力的深入培訓，有助培育他們在年輕時便可掌握以計算思維作創優革新。財政司司長在《2014-15 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¹中宣佈，政府建議在一些資訊科技教育表現突出的中學，加插增潤課程，培育他們成為資訊科技專才甚至創業家，以滿足數碼社會的發展需求。在教育局的支援下，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將負責開展**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

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

3. 政府將甄選不多於八間學校作為夥伴學校，在中二至中六每級的其中一班加強資訊科技培訓(資訊科技班)。每間夥伴學校的資訊科技班學生與其他班別同學一樣修讀中學課程。此外，他們每星期須額外接受平均三小時具系統及增潤的資訊科技課程訓練，並參與專業體驗活動及專題項目學習，以啓發他們在資訊科技方面的才華。每間夥伴學校亦須每年舉辦三項資訊科技活動，讓其他學校的學生也可參加。

¹立法會在審議《2015 撥款條例草案》時會一併考慮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的撥款事宜。

4. 政府於 2014 年 8 月成立督導委員會，負責統籌和監察計劃的推行工作。委員會已制訂資訊科技班的課程框架，目的指導夥伴學校提供一個有利的環境和學習模式，以發掘資訊科技班學生的才華與潛能。每間夥伴學校須參考督導委員會所制訂的課程框架，編製和特別制訂最適合其資訊科技班學生的學習模式及方式的學校資訊科技增潤課程及教學單元。

5. 每間學校的各班資訊科技班每年會獲發 25 萬元的「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班級補助金」，以支援班別的營運，例如聘用教學人員／教學服務以教授部分教學單元的課題。此外，政府會為每間夥伴學校提供不多於 100 萬元的「一筆過資訊科技增潤計劃資訊科技設備津貼」，用以購買和維修資訊科技設備及資訊科技教材／器材。

申請

6. 有意參加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的學校，請從「**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網站(<http://www.eitp.gov.hk>)下載「**徵求建議書**」文件，並在 **2015 年 3 月 31 日中午 12 時或之前**將填妥的建議書放入註明「**限閱**」的信封內密封，送遞至以下地址。**逾時遞交的建議書概不受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經辦人：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秘書處)
香港灣仔港灣道 12 號灣仔政府大樓 15 樓

7. 我們將會按多項準則甄選申請學校，包括學校所遞交的建議書、現時在資訊科技教學及培育資訊科技人才方面的能力，以及參與資訊科技活動／比賽的經驗。

簡介會

8. 為方便學校了解資訊科技增潤計劃及徵求建議書的詳情，我們將舉辦三場內容相同的簡介會。

日期	時間	地點
第 1 場		
2015 年 3 月 11 日	下午 3 時至 5 時 30 分	香港新界上水龍運街二號 北區大會堂演奏廳
第 2 場		
2015 年 3 月 12 日	下午 3 時至 5 時 30 分	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教育局 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 4 樓演講廳
第 3 場		
2015 年 3 月 13 日	下午 3 時至 5 時 30 分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地 下演講廳

9. 我們鼓勵有意參與計劃的學校提名最多兩名代表出席簡介會。學校可**在 2015 年 2 月 26 日或之前**於「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網站登記，或把學校名稱、參加者的姓名及職銜、電郵地址、電話號碼，以及參加者所選擇的場次電郵至 scitp_secretariat@ogcio.gov.hk 登記。我們將以電郵通知成功登記的人士。

查詢

10. 如有查詢，請以電郵(scitp_secretariat@ogcio.gov.hk)或傳真(傳真號碼:2573 7113)方式聯絡**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秘書處**。

教育局局長
葉蔭榮代行

2015 年 2 月 10 日